

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5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公司拟对企业会计核算进行调整。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作为境内上市企业，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变更的日期

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2006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及其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按照新租赁准则及上市规则要求，在披露的财务报告中调整租赁业务的相关内容。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公允、准确可靠的财务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该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结合实际，对公司会计核算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调整和变更有利于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国家现行规定保持一致，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公允、准确可靠的财务会计信息，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我们认为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相关规定对企业会计核算进行的合理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

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